

104 學年度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新生健檢須知

- 一、健康檢查實施辦法：本校依據學校衛生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辦理新生入學健康檢查。
- 二、檢查目的：為了解新生之健康狀況，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養成自我健康管理觀念。
- 三、檢查對象：本校各系科新生包含轉學生。
- 四、健檢日期與時間：

◆淡水校本部：104 年 10 月 6 日（週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士林校區日間部：104 年 10 月 8 日（週四）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

◆士林校區進修部：104 年 10 月 8 日（週四）下午 6 時 30 分至晚上 8 時 30 分

- 五、健檢地點：

◆淡水校本部謙禧樓羽球館、士林校區體育館，健檢當天由服務同學及健檢工作人員依所排定之時間帶至現場進行檢查。

（一）日間部淡水校本部新生班各系班健康檢查時間表：

時段	第二節	第三節	第四節	第五節	第六節	第七節	備註
系班	四時尚一甲 四時尚一丙 四銀髮一甲 旅一明	四海空一甲 四遊一甲 四時尚一乙	二遊三甲 四旅一甲 海空一明 遊一明	視傳一明 四海空一乙 四健一甲 四健一乙	四旅一乙 四遊一丙	四視一甲 四視一乙 四遊一乙	同下

（二）日間部士林校區新生班各系班健康檢查時間表：

時段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四節	第五節	第六節	備註
系班	四航一甲 四運一甲 四餐一乙	四輪一甲 二輪三甲 四餐一甲	航一誠 四食一甲 四觀一甲 餐一明	二觀三甲 四餐一兩	輪一誠 輪一勤 四運一乙	四觀一乙 運一明	1. 為避免造成壅塞請各系班在教室耐心等待將由服務同學按所排訂時間帶至現場進行檢查。 2. 體檢完畢務必全班一起回教室上課以免影響別班上課

- 六、檢查費用：預估約 500 元（已取消所有優惠方案）。
- 七、繳費方式：體檢當日直接由學生個人於現場繳交給健檢中心出納人員並開立收據。
- 八、檢查項目：
 - *一般檢查：身高、體重、血壓、視力和辨色力檢查、聽力檢查、口腔、牙科檢查。
 - *胸部 X 光檢查（大片）、腰圍檢測。
 - *理學檢查：頭頸部、淋巴腺與甲狀腺、胸部、心臟、腹部、皮膚及肌肉與骨關節。

*血液常規檢查：血色素、紅血球、白血球、平均血球容積比、血小板。

*尿液檢查：尿蛋白、尿糖、尿酸鹼度與潛血檢查。

*肝功能檢查：SGOT、SGPT、B 型肝炎檢查。

*血脂肪檢查：總膽固醇、三酸甘油酯

*腎功能檢查：Creatinine、尿酸。

九、健檢應注意事項：

- 學生體檢「健康資料卡」於體檢當天第一節上課前，請班長至指定處領取並發給同學立刻詳實填寫上相關資料並粘貼妥「個人1吋的半身脫帽照片」1張，領取處：

淡水校本部：衛保組辦公室

士林校區：(日)衛保組辦公室及(進修部)進修部辦公室邱宣蓉校護處領取

- 前往體檢現場時，記得攜帶「體檢費」和「個人健康資料卡」。
- 個人健康報告於體檢後四十天由衛保組發給受檢同學。
- 檢查前一日勿酗酒及熬夜，保持充足睡眠如有懷孕、女性生理期、糖尿病或長期服藥應事先告知健檢工作人員。

◎抽血：

1. 抽血完畢後，請用棉花緊壓3-5分鐘，“請勿揉”抽血處。
2. 若有血腫或瘀血，請用毛巾熱敷數日即可，請勿擔憂。

◎X光檢查：

1. 項鍊請務必拿下。
2. 上衣勿穿金屬釦子。
3. 婦女懷疑或確定懷孕者，請事先告知。

- ◎健檢當日因重大事故或其它因素未能受檢之新生，應以電話知會衛保組並自行至醫療院所檢查與繳回健康檢查報告（請於11月30日之前繳交）以利彙整。

- ◎請注意！若持有3個月之內（學校健檢日往前推算）健康檢查報告資料者，則不必重覆再體檢，請於學校體檢前檢附健檢報告送至衛保組檢核，經護士阿姨確認無誤後，得繳交50元付予健檢公司建檔工本費即完成健通。

～衛保組關心您健康～